

##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程小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之日，程小燕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程小燕女士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程小燕女士的通知，程小燕女士已按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4日